证券代码:300827 证券简称:上能电气 公告编号:2023-005
债券代码:123148 债券简称:上能转债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强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可转债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张)	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占公司可转债剩余数量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到期日	质权人
吴强	是	336,000	37.49	8.01	2022.7.6	2023.1.5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336,000	37.49	8.01	-	-	-

2、截至本次可转债质押解除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吴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可转债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张)	占公司可转债剩余数量比例(%)	剩余质押可转债数量(张)	剩余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剩余质押数量占公司可转债剩余数量比例(%)
吴强	896,279	21.35	560,279	62.51	13.35
无锡朋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445	4.78	200,445	100.00	4.78
无锡云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175	3.41	143,175	100.00	3.41
无锡华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858	3.07	128,858	100.00	3.07
无锡大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923	2.24	93,923	100.00	2.24
合计	1,462,680	34.85	1,126,680	-	26.84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东可转债解除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可转债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3—00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发来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年度审计机构,原计划指派汤春雷先生、吴华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汤春雷先生的工作安排调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对原拟指派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变更,现委派顾小凤女士担任公司 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本次变更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吴华先生、顾小凤女士。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诚信情况和独立性

顾小凤女士从2017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已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自2020年开始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所需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要求。

顾小凤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有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三、变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张能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能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2023年1月9日,公司接到张能勇先生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1月6日,上述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时间已届满。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张能勇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3年1月6日,较上述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时间已届满,张能勇先生未在上述减持区间减持本公司股份,仍持有公司股份69,708,4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8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张能勇先生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23-002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2019年度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1,141,481,073股变更为1,104,152,226股,注册资本由1,141,481,073元变更为1,104,152,22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22-075、102)。近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的备案,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5826157T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郑期中
注册资本:110,415.2226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9月23日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
经营范围:锦纶纤维、差别化化学纤维的生产、销售。(凡涉及许可证或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件经营)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23-003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近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的备案,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1,481,07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4,152,226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41,481,07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141,481,073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04,152,22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104,152,226股。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一审判决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3、涉案的金额:2.28亿元、相关违约金及诉讼费等。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公司前期已根据会计准则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目前案件所处阶段为一审判决,尚处上诉期内,后续公司将依据生效裁判结果申请执行,执行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对应收账款收回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需结合案件执行情况而确定。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元股份”)与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分五个案件分别起诉了恒大集团的五家材料公司及其担保人,并于2021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目前五个案件中公司收到其中一个案件的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2021)粤03民初7405号】《民事判决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元股份诉与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恒大材料”)、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地产”)买卖合同纠纷案

1、本次诉讼各方当事人

公元股份诉与深圳恒大材料、恒大地产买卖合同纠纷案,公司将被告起诉至法院。

原告: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被告二: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受理法院: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案号为【(2021)粤01民初1440号】,2021年11月10日,广州中院将该案件移送至深圳中院,深圳中院2021年12月2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粤03民初7405号】

2、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货款228,336,142.04元并按其逾期付款金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标准逐日计算,暂计至2021年8月20日止违约金为127,677.08元,货款、违约金两项暂合计228,463,819.12元。);

(2)判令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判令被告一、二连带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为维权支出的费用。

二、有关案件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2021)粤03民初7405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就上述案件做出了判决,判决内容如下:

1、被告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公元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228,336,142.04元、违约金127,677.08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228,336,142.04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自2021年8月2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2、被告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公元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1,290,942.44元;

3、被告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在177,114,588.04元货款本金范围及其违约金、逾期付款利息以及本判决第二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责任后,有权在实际承担责任范围内向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追偿;

4、驳回原告公元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1,184,119元、保全费5,000元(原告已预交),均由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公元股份有限公司可向本院申请退回案件受理费1,184,119元、保全费5,000元,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缴纳1,184,119元、保全费5,000元,逾期未缴纳,本院依法强制执行。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其他诉讼中裁事项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诉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其他四个案件尚在审理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案件进展情况。公司存在其他小额诉讼事项,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披露标准,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前期已根据会计准则对上述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目前案件所处阶段为一审判决,尚处上诉期内,后续公司将依据生效裁判结果申请执行,执行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对应收账款收回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需结合案件执行情况而确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粤03民初7405号】。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0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获得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于近日收到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一)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1、产品名称: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2、产品型号、规格:XFuture1000A、XFuture1000B、XFuture1000C

3、注册证编号:鲁械注准20222061437

4、注册人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注册人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6、生产地址:淄博高新区齐祥路3588号

7、结构及组成:产品主要由高压发生器、X射线管组件、平板探测器、球管支撑系统、摄影床、胸片立柱(仅适用于XFuture1000B、XFuture1000C)、限束器和数字图像系统组成。

8、适用范围:产品可供医疗单位做X射线常规摄影、透视诊断使用。

9、批准日期:2022年12月20日

10、有效期至:2027年12月19日

11、同类产品相关情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目前,国内同行业有6家公司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二)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1、产品名称: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2、产品型号、规格:XFuture2000A、XFuture2000B

3、注册证编号:鲁械注准20222061441

4、注册人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注册人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6、生产地址:淄博高新区齐祥路3588号

7、结构及组成:本产品由高压发生器、X射线管组件、诊断床、限束器、数字图像系统、动态平板探测器和电源柜组成。

8、适用范围:用于常规、胃肠道X射线透视及摄影检查,获得影像供临床诊断用。

9、批准日期:2022年12月20日

10、有效期至:2027年12月19日

11、同类产品相关情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目前,国内同行业有10余家公司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1、产品名称: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2、产品型号、规格:XFuture2100A、XFuture2100B、XFuture2100C

3、注册证编号:鲁械注准20222061440

4、注册人名称: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注册人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6、生产地址:淄博高新区齐祥路3588号

7、结构及组成:产品由高压发生器、X射线管组件、诊断床、限束器、数字图像系统、动态平板探测器和电源柜组成。

8、适用范围:用于常规、胃肠道X射线透视及摄影检查,获得影像供临床诊断用。

9、批准日期:2022年12月20日

10、有效期至:2027年12月19日

11、同类产品相关情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目前,国内同行业有10余家公司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二、产品的主要特点

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XFuture1000A、XFuture1000B、XFuture1000C)在全电动智能化运动控制的基础上,通过加入动态影像采集技术,不仅实现了透视摄影检查中立卧位快速切换,而且实现了实时动态影像的获取,完成了数字化摄影、数字化透视、消化道造影等多临床功能的集成。该系统突破常规X射线检查二维影像重叠对于诊断的干扰影响,在可视化的前提下对病灶部位进行实时定位实现高清病灶影像的精准抓取,实现多角度、全周期观察,避免解剖位置重叠造成漏诊,尤其在隐匿性骨折、胸部占位性病变、呼吸道阴性异物等方面有重要的临床应用。

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XFuture2000A、XFuture2000B、XFuture2100A、XFuture2100B、XFuture2100C)产品基于多功能岛屿式胃肠床结构设计,搭载高频高压发生器及高热容量X射线球管,配合先进的动态平板探测器和自主研发的智能动态影像软件平台,充分挖掘影像链潜力,可实现高清DR拍片、透视中点片、造影点片、全自动脊柱拼接摄影、全自动下肢拼接摄影,赋予该系统DR摄影、透视、造影、全自动拼接、双能量减影、尘肺筛查等多重功能。其完美的人机交互、优异的影像质量、快速的成像能力、较低的辐射剂量、丰富的临床功能等优质特性,成为了医院数字化X射线诊断的得力助手,是一款真正意义上的高端数字化多功能X射线机。

三、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产品批准上市后,补齐了新华医疗无动态DR产品的短板,丰富了公司动态平板胃肠产品线,形成了以高、中、低配置梯度,覆盖不同临床需求的系列化产品,产品的设计研发紧跟技术发展路径,贴合临床对于影像诊断设备的新需求,为客户提供更多选择,有利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影像动态化的发展,动态DR必定成为后期基层医疗机构更新换代的批量机型,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

四、风险提示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3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牟嘉云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对前述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4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7,623,762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本总数由原来的1,010,100,000股变更为1,207,723,762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1,010,100,000元相应变更为人民币1,207,723,762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情况的变化,公司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现有章程条文	修订后章程条文
第三条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40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万股,于2011年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658号文核准,向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7,300万股新股,于2015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40号文(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万股,于2011年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658号文核准,向6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7,300万股新股,于2015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137号文核准,向2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97,623,762股新股,于2023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亿零壹仟零壹拾万元。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增加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时,应就公司注册资本额的变更事项作出相应的公司章程修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或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贰亿零柒佰柒拾贰万叁千柒佰陆拾元。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增加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时,应就公司注册资本额的变更事项作出相应的公司章程修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或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01,01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207,723,762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对前述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5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3年1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2023年1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新都区蓉都大道南二段98号附101号云图控股9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3年1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2023年1月10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提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年1月19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成都市青羊大道97号1栋优诺国际1204云图控股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1月19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028-87370871),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王生兵、陈银

联系电话:028-87373422

传真:028-87370871

电子邮箱:zhengquan@wintrueholding.com

地址:成都市青羊大道97号1栋优诺国际1204云图控股

邮政编码:610091

(二)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539,投票简称:云图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3年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23年月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2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与《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各下属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与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内容详见2022年4月27日与2022年5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单位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6,000	2023年1月6日	2023年4月6日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WH03201)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90天

3、预期年化收益率:1.85%或2.85%(招商银行不保证预期收益,收益可能为0。)

4、起息日:2023年1月6日

5、到期日:2023年4月6日

6、认购资金总额:26,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9、相关风险

(1)本金及收益风险:结构性存款不同于一般性存款,具有投资风险,您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产品的收益为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本产品项下的结构性存款本金,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招商银行仅保障产品正常到期时的结构性存款本金(销售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结构性存款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产品资产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

①政策风险: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和监管政策等)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从而对产品收益产生影响。

②经济周期风险:随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金融市场的收益水平也呈周期性变化,从而影响结构性存款的收益水平,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③利率风险: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金融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从而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④购买力风险: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则投资于产品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抵消,从而对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⑤汇率风险:本结构性存款在实际投资运作过程中,由于汇率市场出现巨大变化造成本结构性存款所投资产品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对本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影响。

(3)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4)提前终止风险:招商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在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如招商银行因特定情况在产品到期日之前终止本产品,则本产品的实际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可能无法实现期初设想的全部收益。

(5)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不能进行申购和赎回,可能影响投资者的资金安排,带来流动性风险。

(6)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招商银行一网通网站或致电招商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55)、各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并可能导致投资者丧失提前退出及再投资的机会,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任何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法律的重大变化、基准利率和/或准备金率和/或准备金利率的调整、地震、水灾、传染性疾病、国际制裁以及战争等情形,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